

石楼县沁园春大道南段防洪排涝和雨污分流整治改造项目施工二次二次招标澄清答疑

(招标编号：SS141126202603020464)

一、内容：

我单位于 2026 年 04 月 23 日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发布了石楼县沁园春大道南段防洪排涝和雨污分流整治改造项目施工二次招标公告，现将部分内容进行澄清：

需澄清内容为：

第三章 评标办法

响应性评审标准	已标价工程投标保证金量清单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

现澄清为：

第三章 评标办法

响应性评审标准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

二、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电 话：0358-3398049

三、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石楼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单位地址：石楼县沁园春广场南侧

联 系 人：苏月珍

电 话：13593382562

邮 箱：1543990256@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敬玄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晋源区义井街道晋祠路284号MOMA当代广场1
号楼23层2309-2310号

联 系 人：赵先生

电 话：15664929152

邮 箱：sxjxgcmglyxgs@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赵杰**（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